



2020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Bumen Juesuan Gongkai Wenben

2021年9月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高邑县交通运输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

高邑县交通运输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高邑县交通运输局主要职责

（一）承担全县综合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全县综合运输体系规划，指导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

（二）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全县公路、水路等行业规划、政策和标准。组织起草地方性交通运输法规和规章草案。负责全县港口规划和岸线使用管理。参与拟订物流业发展规划，拟订有关政策和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公路、水路行业体制改革。

（三）承担全县公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组织拟订公路、水路运输有关政策、准入退出制度、技术标准和运营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运输市场、运输服务、车辆维修、停车场、搬运装卸、机动车性能检测、机动车驾驶学校和驾驶员培训的行业管理。指导城乡客运及有关设施规划和管理。指导出租汽车行业管理。

（四）承担管辖水域水上交通安全监管责任。负责水上交通管制、船舶及相关水上设施检验、登记和防止污染、船舶与港口设施保安及危险品运输监督管理。依法组织或参与事故调查处理。指导航运、地方海事和船员管理有关事宜。

（五）负责提出全县交通运输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县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县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负责交通国有资产管理 and 交

通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负责行业内部审计。

（六）承担全县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责任。拟订公路、水路建设相关政策、制度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公路及其设施的建设、养护和管理。负责公路、水路等有关重点工程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监管。负责全县交通基本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

（七）指导全县公路、水路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

（八）指导全县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监测分析运行情况，开展相关统计、发布有关信息。指导公路、水路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

（九）按照省交通运输行业科技技术标准和规范，组织科技开发，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组织开展交通运输行业继续教育和中等专业技术教育。指导交通运输行业精神文明建设。

（十）由县交通运输局牵头，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有关部门建立综合运输体系协调配合机制。县交通运输局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写综合运输体系规划，负责涉及综合运输体系规划有关重大问题的协调。

（十一）县交通运输局指导城乡客运及有关设施规划和管理。要加强协调配合，确保城市公共交通整体规划的有效衔接。

（十二）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高邑县交通运输局机关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高邑县公路管理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3	高邑县交通运输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4	高邑县公路路政管理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5	高邑县道路运输管理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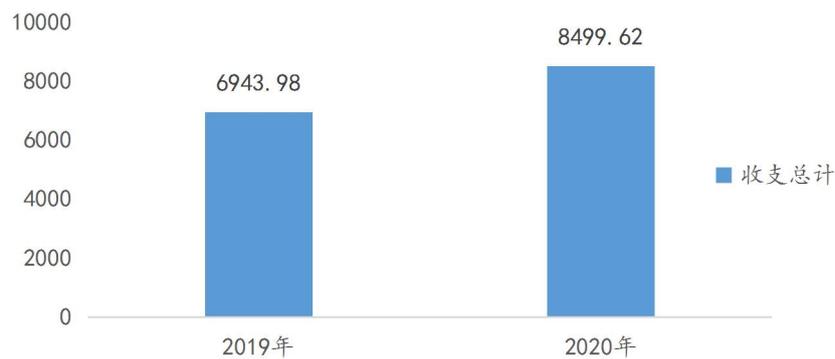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8499.62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555.64 万元，增长 22.4%，主要原因是本年的项目支出有所增加，人员支出也有所增加。



2019-2020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图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8117.4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117.41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416.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52.10 万元，占 27.67%；项目支出 5364.11 万元，占 72.33%。



图 2：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9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117.41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2462.82 万元，增长 43.55%，主要是本年的项目支出有所增加，人员支出也有所增加；本年支出 7416.21 万元，增加 893.22 万元，增长 13.69%，主要是本年的项目支出有所增加，人员支出也有所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193.5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38.95 万元；主要是本年的项目支出有所增加，人员支出也有所增加；本年支出 6492.3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65 万元，降低 0.47%，主要是本年的项目支出相对减少，人员支出也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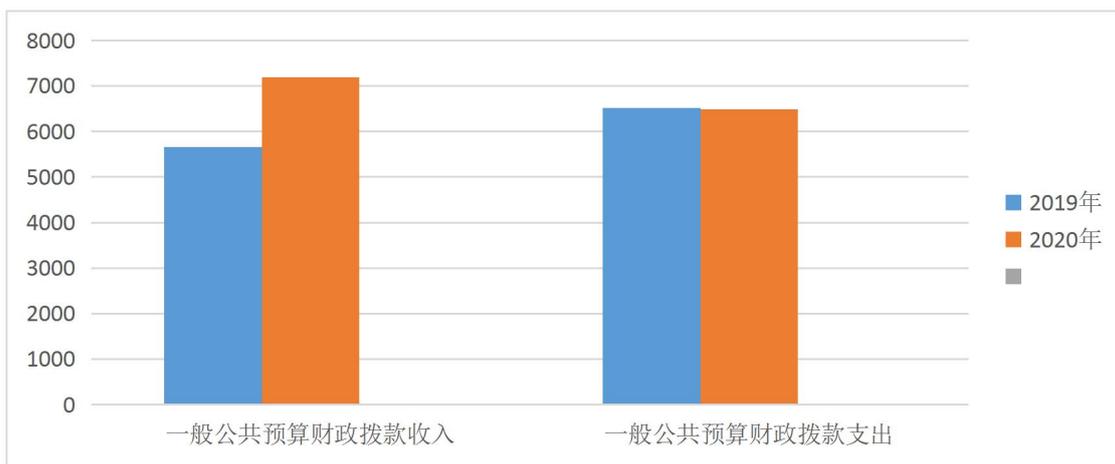


图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预 2019 年决算对比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23.87 万元，比上年增加 923.8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区汽车站占补平衡资金和社保费 668.87 万元及高邑县交通运输局下属企业（高邑县汽车保养厂）10 亩土地征地资金 255 万元；本年支出 923.87 万元，比上年增加 923.87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主要原因是新区汽车站占补平衡资金和社保费 668.87 万元及高邑县交通运输局下属企业（高邑县汽车保养厂）10 亩土地征地资金 255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117.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7.18%，比年初预算增加 3261.9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工程项目中的临时预算较多；本年支出 7416.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74%，比年初预算增加 2560.7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工程项目中的临时预算较多。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48.15%，比年初预算增加 2338.09 万元，主要是工程项目中的临时预算较多；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33.71%，比年初预算增加 1636.89 万元，主要是工程项目中的临时预算较多。。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23.87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923.87 万元，主要是新区汽车站占补平衡资金和社保费

668.87 万元及高邑县交通运输局下属企业（高邑县汽车保养厂）10 亩土地征地资金 255 万元；支出完成 923.87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923.87 万元，主要是新区汽车站占补平衡资金和社保费 668.87 万元及高邑县交通运输局下属企业（高邑县汽车保养厂）10 亩土地征地资金 25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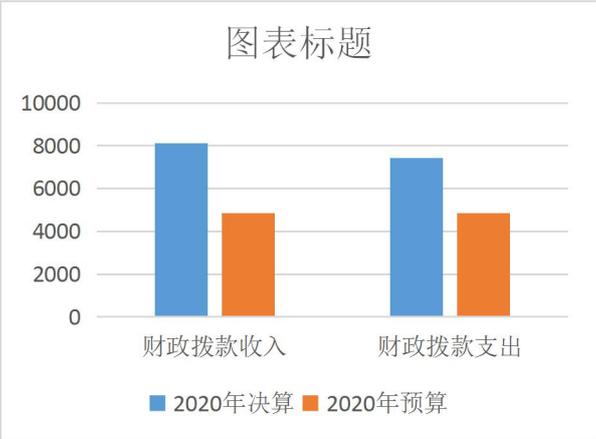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对比图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416.2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4 万元，占 0.6%；卫生健康支出 90.13 万元，占 1.22%；节能环保支出 277.14 万元，占 3.74%；城乡社区支出 3119.47 万元，占 42.06%；交通运输支出 3536.02 万元，占 47.68%；住房保障（类）支出 93.71 万元，占 1.26%；其他支出 255 万元，占 3.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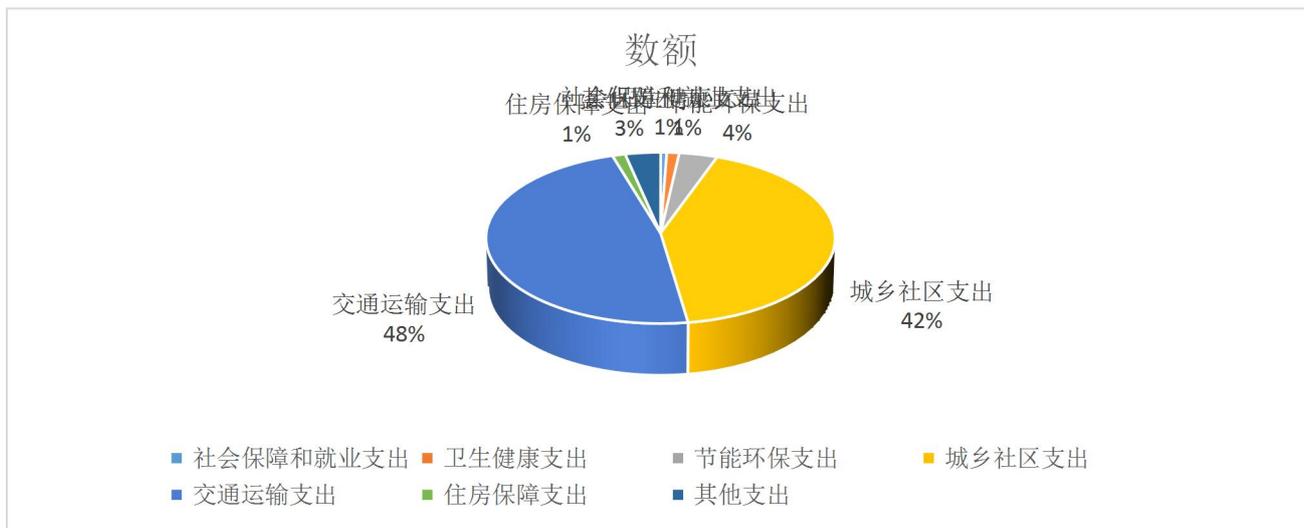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52.1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85.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66.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8万元，支出决算为25.10万元，完成预算的89.64%，较预算减少2.9万元，降低10.36%，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2019年减少0.2万元，降低0.08%，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2020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5.1万元，完成预算的89.64%，较预算减少2.9万元，降低10.36%，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上年减少0.2万元，降低0.08%，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

“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2020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与2019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2020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8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25.1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2.9万元，降低10.36%，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上年减少0.2万元，降低0.08%，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

3. 公务接待费。本部门2020年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发生公务接待共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上年度增加（减少）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48 个，共涉及资金 3957.2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5.81%；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923.87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107 国道至石桥焊材道路工程”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未聘请第三方机构(或部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2020 年单位积极履职，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梳理内部管理流程，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经自评，项目自评得分均在 90 分以上，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综合评价等级为“优秀”。

(1) 疫情防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疫情防控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4.96 万元，执行数为 34.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疫情防控常态化运行；二是

严格旅客筛查，严防疫情输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疫情常态化运行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财力；二是常态化运行任务艰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争取资金，确保疫情防控常态化运行；二是进一步加强高铁西站、火车站、汽车站三个防控点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附件

2: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高邑县交通运输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		实施(主管)单位	高邑县交通运输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4.95947	到位数:	34.95947	执行数:	34.95947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34.95947	其中: 财政资金	34.95947	其中: 财政资金	34.9594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坚持常态化防控机制, 为 my 县的交通检疫工作作出突出贡献			坚持常态化防控机制为, 我 my 县的交通检疫工作作出突出贡献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累计投入防控一线人次		7000 人次	7000 人次	20
		质量指标	疫情防控筛查情况		按照县防疫办要求, 发现乘客	能够认真筛查, 确保不漏一人。	10

				体温异常、“红码”、“黄码”等情况时，按程序及时处置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常态化	100%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数	34.95947万元	34.95947万元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严格旅客筛查，严防疫情输入	优	优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常态化疫情防控，预防疫情发生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接受公共卫生服务的重点人群对所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	100%	96%	8
	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进一步加强高铁西站、火车站、汽车站三个防控点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填报人：

张晓卓

联系电话：

84031420

(2) 清理高铁两侧危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清理高铁两侧危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7.8 万元，执行数为 3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清理高铁两侧危树 945 棵；二是路树清理后高铁两侧环境得到很好的改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防止高铁两侧危树再生长。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常态化铁路沿线两侧隐患整治体系，加强高铁两侧排查力度，发现隐患及时整改。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高邑县交通运输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清理高铁两侧危树		实施(主管)单位	高邑县交通运输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7.8	到位数:	37.8	执行数:	37.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7.8	其中:财政资金	37.8	其中:财政资金	37.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对石家庄市境内京广沿线环境综合整治			对石家庄市境内京广沿线环境综合整治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清理高铁两侧危树数量		945 棵	945 棵	20
		质量指标	高质量完成		按照省、市铁路联席办文件要求进行隐患整治	高标准完成、经铁路部门负责人验收、销号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数		37.8 万元	37.8 万元	10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铁路安全运行,提升人民幸福指数		100%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路树清理后高铁两侧环境改善情况		良好	良好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铁路沿线两侧隐患整治,确保铁路安全运行		长期	长期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民意调查	100%	100%	10
	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下一步 整改措施	建立常态化铁路沿线两侧隐患整治体系，加强高铁两侧排查力度，发现隐患及时整改。					

填报人：

张晓卓

联系电话：

84031420

(三)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2020年，我单位无财政评价项目。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6.96万元，比2019年度减少25.59万元，降低11.99%。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贯彻建立节约性机关的要求，严控公用经费的开支。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437.54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60.5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416.3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60.6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8辆，比上年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

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减少）0 套，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各项支出，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减少）0 套，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各项支出。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0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 to 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三)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本部门应公开 9 张决算表格：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1 表）
- 二、收入决算表（公开 02 表）
- 三、支出决算表（公开 03 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4 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5 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公开 06 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

详见附表《高邑县交通运输局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开表》

